

怎样创建股份有限公司-怎样成立股份公司-股识吧

一、股份有限公司是怎样成立的

展开全部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2人以上200以下为发起人，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

由于所有股份公司均须是负担有限责任的有限公司（但并非所有有限公司都是股份公司），所以一般合称“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是指将全部资本划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全部财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法人。

以上意见仅供参考，谢谢。

二、股份有限公司怎样设立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发起人符合法定人数；
（二）有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或者募集的实收股本总额；
（三）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四）发起人制订公司章程，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经创立大会通过；
（五）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六）有公司住所。

三、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流程是什么

第一、申请名称预先核准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由全体发起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名称预先核准。

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保留期为6个月。

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在保留期内，不得用于从事经营活动，不得转让。

第二、申请设立登记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由董事会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以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应当于创立大会结束后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三、发证 依法设立的公司，由公司登记机关发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日期。

公司凭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刻制印章，开立银行账户，申请纳税登记。

四、怎样成立股份公司

根据实际情况来看，股份公司的设立流程如下：第一申请名称预先核准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由全体发起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名称预先核准。

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保留期为6个月。

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在保留期内，不得用于从事经营活动，不得转让。

第二申请设立登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由董事会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以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应当于创立大会结束后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三发证依法设立的公司，由公司登记机关发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日期。

公司凭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刻制印章，开立银行账户，申请纳税登记。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六条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发起人符合法定人数；

(二)有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或者募集的实收股本总额；

(三)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四)发起人制订公司章程，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经创立大会通过；

(五)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六)有公司住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七条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可以采取发起设立或者募集设立的方式。

发起设立，是指由发起人认购公司应发行的全部股份而设立公司。

募集设立，是指由发起人认购公司应发行股份的一部分，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或者向特定对象募集而设立公司。

五、如何注册股份制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注册条件 我们都知道这类型公司资金要求相比其他类型的要高出很多，需要公司有足够的运转资金，对注册资本这块的要求如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规定根据《公司法》第八十条，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

在发起人认购的股份缴足前，不得向他人募集股份。

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实收股本总额。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对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的基础条件：一、股东符合法定人数

（一）通常情况下，法定股东数须是50人以下。

（二）特殊情况下，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或国家授权的部门可以单独设立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二、股东出资实行认缴制

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额。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即，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最低实缴注册资本外，取消有限责任公司最低注册资本3万元、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最低注册资本10万元、股份有限公司最低注册资本500万元的限制；

不再限制公司设立时股东（发起人）的首次出资比例和缴足出资的期限。

公司实收资本不再作为工商登记事项。

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

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

法律、行政法规对评估作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三、股东共同制定章程 公司章程是关于公司组织及其活动的基本规章。

制定公司章程既是公司内部管理的需要，也是便于外界监督管理和交往的需要。

公司章程应当载明的事项有：公司名称和住所、公司经营范围、公司注册资本、股东姓名或名称、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的出资方式 and 出资额、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和职权及议事的规则、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的解散事项与清算办法、其他事项。

四、建立符合有限责任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公司作为独立的企业法人，必须有自己的名称。

公司设立名称时还必须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有限责任公司的组织机构是指股东会、董事会或执行董事、监事会或监事。

五、有固定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生产经营条件

生产经营场所可以是公司的住所，也可以是其他经营地。
生产经营条件是指与公司经营范围相适应的条件。
它们都是公司从事经营活动的物质基础，是设立公司的起码要求。

六、如何成立股份有限公司

1、发起人符合法定的资格，达到法定的人数。

发起人的资格是指发起人依法取得的创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格。

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法人。

2、发起人认缴和向社会公开募集的股本达到法定的最低限额。

股份有限公司须具备基本的责任能力，为保护债权人的利益，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必须要达到法定资本额。

3、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是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必须遵循的原则。

股份的发行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在设立时为了筹集公司资本。

参考文档

[下载：怎样创建股份有限公司.pdf](#)

[《买股票买多久盈利大》](#)

[《股票交易最快多久可以卖出》](#)

[《上市公司好转股票提前多久反应》](#)

[《亿成股票停牌多久》](#)

[《股票卖的钱多久到》](#)

[下载：怎样创建股份有限公司.doc](#)

[更多关于《怎样创建股份有限公司》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18962225.html>